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济南市）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企业登录

免费注册

找回用户名和密码

公告公示检索


[首页](#) [中心简介](#) [新闻动态](#) [信息公开](#) [交易系统](#) [监督系统](#) [文化建设](#) [问题咨询](#) [服务指南](#)
当前位置：[首页](#) > [园林绿化工程](#) > [招标公告](#)

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公共资源交易编号：2021DLQC01Z5049001 发布日期：2021-10-09

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 | | | |
|------------|--|--------------------|------------------|
| 公共资源交易编号： | 2021DLQC01Z5049001 | 项目编号： | FW01202109300215 |
| 项目名称： | 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 |
| 工程地点： | 本项目顺河高架桥横跨济南市南北主城区的中心地带，纵穿天桥区、市中区，南起玉函立交，北至跨铁路系杆拱。 | | |
| 资金来源： | 财政投资 | 出资比例： | 100 |
| 招标工程类型： | 服务 | | |
| 计划批文总投资额： | 32829万元 | 合同估算价： | 98.49万元 |
| 结构形式： | 其他 | 工程规模： | 9373米 |
| 计划文号： | / | 规划许可证编号： | / |
| 建设单位： | 济南市道路和桥梁服务中心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于振 |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 0531-89017958 |
| 代建单位： | / | | |
| 代建单位联系人： | / |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 / |
| 招标单位： | 济南市道路和桥梁服务中心 | | |
| 招标单位联系人： | 于振 |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 0531-89017958 |
| 招标代理单位： | 山东浩邦招标有限公司 | | |
|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 邹静 |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手机）： | 15662633737 |
| 招标代理联系人： | 邹静 |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手机）： | 15662633737 |
| 房地产产权证证号： | / | 房地产权人：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人为济南市道路和桥梁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项目概况：本项目顺河高架桥横跨济南市南北主城区的中心地带，纵穿天桥区、市中区，南起玉函立交，北至跨铁路系杆拱。全长9373米。工程总投资约32829万元。

2.2招标范围：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的编制及备案；实施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相关工程的结算等。

2.3工期：730日历天。

2.4本项目不分标段。

| 标段名称 | 规模 | 标段内容 | 单体信息 |
|------|-------|-------------------------|------------------------------|
| 1标段 | 9373米 | 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单体1: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二、投标条件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造价咨询甲级资质，满足业绩要求，并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近三年（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财务状况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18年10月09日至2021年10月09日（3年）承担过1个单项合同额68万元及以上的市政道路或桥梁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不兼职其他建设工程项目。

6. 信誉要求：投标人自2018年10月09日至2021年10月09日（3年），社会信誉自查承诺（盖公司公章）；投标人在投标信息填报时需提供当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本单位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截图，投标人应对属于限制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活动失信被执行人依法依规予以限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范围



| |
|--|
| 济南市顺河高架桥大修改造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的编制及备案；实施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相关工程的结算等。 |
| 四、合格投标人确定方法 |
| 经招标人资格审查合格申请人数量不超过 10 家时(含 10 家时)，全部参加投标；合格申请人数量超过 10家时，采用抽取的方法确定 7 家参加投标。 注：投标人对其填报的企业业绩的真实性负责，开标期间将对所填报的业绩进行公示，一旦查证有虚报和造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记录诚信档案。 |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
| 另行通知。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相关网站公开企业信用信息。 |
| 六、投标文件的提交 |
| 详见招标文件 |
| 七、投标信息填报须知 |
|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10月14日17:00时前将以下资料原件的彩色扫描件（要求图片清晰可辨）制作成PDF文档上传至系统并下载回执：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企业资质证书； (3) 项目负责人证书； (4) 类似业绩（提供业绩合同）； (5) 财务状况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投标人自2018年10月09日至2021年10月09日止（3年）投标人社会信誉自查承诺（盖公司公章）；信息填报当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页截图（盖公司公章）；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8) 联系方式一览表（包括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邮箱）。 |
| 备注： |
| 1.潜在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以上证明资料，逾期不提交或提交资料不完整或不符合“投标条件”规定的视为不符合投标条件。 2.请在提交材料截止时间后48小时查看是否符合投标条件。 |
| 八、其他 |
| 本次公告同时在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网、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相关媒体上发布； |
| 九、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2021-10-14 17:00前登陆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查找项目进行投标信息填报。 |
| 本次公告同时在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网站、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其他相关媒体上发布 |
| 投诉电话 |
| 交通局0531-62356571 |
| 技术支持电话：15335322953、0532-55572211 |
| CA服务电话：0532-85871505转815、18953276316、13306426531 |
| 公告时间:2021年10月10日 - 2021年10月14日 |

[关闭本页](#)[我要参与](#)